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4

##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28 日（星期一）16:0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7月28日；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 年 7 月 22 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该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 45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编码如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br>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               |
| 1.0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3.00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2、披露情况

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2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及相关临时公告。

3、特别说明

以上提案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登记：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如果是法人主体，还需提供有关法人相关身份证明文件），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请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 17:00 前送达、寄达或传真、电邮至本公司。来信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股东请仔细填写《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及《授权委托书》（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24 日、7 月 25 日（9:00-12:00、13:30-17:00）。

（3）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 45 层融捷股份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0623。

登记传真：020-38289867

登记邮箱：IR@younergy.cn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2、会议联系方式

（1）会务联系人：孙千芮、任雄州

联系电话：020-38289069

传 真：020-38289867

联系邮箱：IR@younergy.cn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 45 层融捷股份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0623。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1 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92”，投票简称为“融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7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7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
| 个人股东姓名/<br>法人股东名称          |  |                 |  |
|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br>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法人股东法定<br>代表人姓名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            |  |
|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  | 是否委托            |  |
| 代理人姓名                      |  | 代理人身份证号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个人股东签名/<br>法人股东盖章          |  |                 |  |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 17:00 之前送达、寄达或以传真、电邮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NO.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_\_\_\_\_（姓名/单位名称）出席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授权委托书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授权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br>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          |                     | 该列打勾<br>的栏目可<br>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00      |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特别说明：

-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